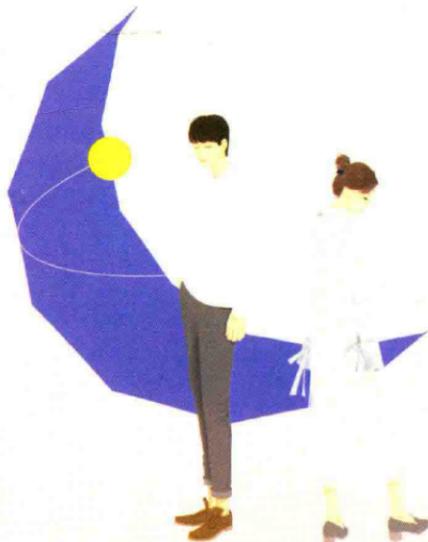


作品
冰冰七月

五年的等候，
却等来她的冷漠和忘却。

在她的心里，
宋子迁是一个
居心叵测的骗子



而他绞尽脑汁，
也只换来一场以分手为前提的恋爱

但是，雨桐，
我们曾经真的深爱过。

飞言情工作室年度重推，
《微雨千城》完结篇虐恋升级！

微雨千城2

微雨
千城2

作品 冰冰
七月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微雨千城. 2 / 冰冰七月著. —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10

ISBN 978-7-5594-2891-2

I. ①微… II. ①冰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215736号

书 名 微雨千城. 2

作 者 冰冰七月

出 版 统 筹 汪修荣 邹立勋

选 题 策 划 飞言情工作室

责 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丽

文 字 编 辑 何 进

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

出 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
出 版 社 网 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湖南关山美印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×1230毫米 1/32

字 数 324千字

印 张 10.5

版 次 2018年10月第1版, 2018年10月第1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594-2891-2

定 价 36.80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	
这世上可有第二个她	/// 001
第二章	
美丽的曾经，我们重新再来	/// 033
第三章	
他就是我的爸爸	/// 078
第四章	
为谁心动为谁甜	/// 099
第五章	
说好了分手	/// 145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六章 那个藏在幕后的家伙	//// 173
第七章 如何让你相信我	//// 212
第八章 用残缺的灵魂说爱	//// 251
第九章 有些事，不必说	//// 284
第十章 这个世界我所珍视的一切	//// 313



第一章 这世上可有第二个她



七月，连续数日的高温让整座城市如同蒸笼。

宋子迁从凌江广电大厦出来。他刚做完财经频道一档名为《人物》的直播访谈，还得赶去跟一位客户谈合作。

外面烈日当头，他快步走向不远处的高级轿车，身上浅蓝色的衬衣被汗打湿。孙秘书见他出来，立刻下车开门。

车子很快启动，宋子迁喝下半瓶矿泉水，才缓缓舒了口气。

孙秘书从后视镜看他，说：“少总，这是这个月第三次来电视台了。再这样下去，你索性挂个兼职主持吧！毕竟这档节目是因为你的出镜，收视率才节节高升的。”

宋子迁皱眉：“我一半原因是为了给世兴的新策划做推广。不过，这是最后一次，对周棣我已经仁至义尽。他如果再追不上林主持，只能怪自己没本事了。”

孙秘书呵呵地笑起来：“我说周棣那家伙是犯了天大的战略性错误，聪明漂亮的林主持恐怕早就倾心于少总了，哪里还有他的份儿？”

如今的世兴集团已是全国百强企业，在各大城市陆续扩建的连锁百货商场已超过五十家，加上与诸多国际品牌直接合作的网络商城，“世兴”二字早已声名远播。而宋子迁就是世兴的掌管者，是商业圈

的一个传奇，也是无数金名媛心中倾慕的对象。

五年前，宋夏两家联姻失败，由亲家变成仇家。对此，外界传言纷纷，不同版本不下十个。

宋子迁从未出来解释或澄清过，他身边没有夏雪彤，也不再有任何女人。大家都以为他对夏小姐痴情难忘，却不知……

此刻，面对孙秘书的有意调侃，宋子迁置若罔闻，他扯开领带，在后座更换了一件干爽的新衬衣。

孙秘书看看他的脸色，换了种语气：“子迁，都过去五年了，还不死心吗？有合适的女孩不要再拒绝，试着交往一下……”

“行了，孙秘书。前面拐弯，咖啡店门口停车。”他约了客户在那见面。

“好吧！每次说到这个问题，你就逃避。我可跟你说，如果年底你还没找到交往的对象，我真的要辞职，退休回家养老去了！”

看看，天底下哪有这样的老板，让员工不惜牺牲个人利益来成全他的人生大事。

宋子迁淡淡地道：“这句话，您老人家去年已经说过了。”

孙秘书一口热血差点从胸中喷出，咬咬牙：“这次是真的，‘老人家不打诳语’。”

宋子迁扯了扯嘴角，没再接话。车子很快在咖啡店前停了下来。

正值下午，咖啡店里客人不多，冷气刚好，清凉舒适。

宋子迁进入店内，环顾一圈，约好的客户还没到。他走近柜台，年轻的女服务生立刻认出了他的身份，惊喜地迎过去：“呀！您是宋先生？请问要点些什么？”

“给我一杯美式咖啡就好，谢谢。”

“噢，请稍等。您先坐，咖啡马上给您送过去。”服务生的视线舍不得从他脸上移开。宋子迁了然地转身，对于爱慕的目光早已习以为常。

近日来连续加班工作，有些疲倦，若非这位客户是百货业的老前辈介绍，他也不会刚忙完电台直播，又来这里赶场。

忽然，右手传来一股软绵绵的触感。宋子迁低头，一个身高不及自己大腿的小男孩正在拉扯自己。

“宋先生叔叔。”小男孩努力仰着脖子，连声音都是软软的。哪里冒出来的小家伙？竟然这样叫自己？宋子迁向来冷峻的脸色悄然柔和，“你知道我是谁？”

“你叫宋先生，姐姐说的。”小男孩指指服务生。

宋子迁扬起嘴角，不由得细细打量。孩子眉清目秀，一身正式打扮如同小绅士，看起来颇有几分帅气。“你找我有事？”他生平第一次跟这般小的孩子说话，心情有些奇妙。

小男孩指指柜台，说：“叔叔帮我把这个本本放上面，好吗？我够不着。”

宋子迁手里多了一本蓝皮笔记本，款式普通，随手翻了几页，是咖啡店用来记账的。服务生见状，连忙过来解释：“不好意思，宋先生。这孩子不知道是谁带来的，非要跟我借店里的记录本看看。”

宋子迁点点头，将本子放在柜台上。

小男孩没有离开，垂着小脑袋，似在自言自语：“我找妈妈的日记本。妈妈说，那是她比生命更重要的东西，不能丢，丢了就像丢掉生命。”他撇撇小嘴，眼泪在眼眶里打转，几乎要滚落下来。宋子迁皱眉，实在不知如何安慰一个四五岁的孩子。

小男孩缓缓抬起头，语气很自责：“可是，我把日记本弄丢了……”

宋子迁伸手摸摸他的头：“我想，很快会找到它的。”

“宋先生叔叔也丢过很重要的东西吗？”

宋子迁愣怔地对上孩子的眼睛，沉重地点了下头：“嗯，也是比生命更重要的……”

小男孩突然抹去眼泪，用极其认真的口吻安慰他：“宋先生叔叔，你别难过。你弄丢的东西，一定也能找回来的。”

宋子迁感到莫名震动，正要再说些什么，身边传来客户的声音。

“不好意思，宋总。临时有事耽搁了，让您久等了。”

他回头看向客户，笑道：“没关系，我也才到一会儿。”再转头时，小男孩朝他摆摆手，已经走向门口。

从咖啡馆回来，宋子迁不时想起那个小男孩，故作轻描淡写地把此事说给孙秘书听。孙秘书先是惊讶，而后惊喜地大笑：“哎呀，这可是天大的好事，好预兆！说明少总该结婚了，早点生个白白胖胖的小子，尽情施展父爱啊！”

宋子迁无言以对，冷冷地横过去一眼。

晚上，他在周棣开的“悦色”酒吧喝酒时随口提起，周棣搭着他的肩用力拍了拍：“好兄弟，这是想当爹的节奏。赶紧找女人生一个，总不能因为一个陆雨桐，当真终身不娶吧？这年头就算是女人三贞九烈，也不会给立牌坊了。”

听到深藏心中五年的名字，宋子迁心口依然狠狠一抽。也只有周棣这个口无遮拦的家伙，才敢一而再再而三地在他面前提起。他沉下脸冷冷地道：“你喝多了！”

“你才喝多了，我可是千杯不醉。说正经的，看在你不遗余力帮我追女神的分上，我特意帮你物色了一个很不错的对象，家世、性格、爱好保证都适合你。”

“不需要。”

“别这样。我知道你喜欢什么类型，这次完全照着陆雨桐的标准挑选的。你至少跟人家见见面，聊一聊再拒绝也不迟。反正人我已经帮你约好了。这周三晚上七点，云天酒店的旋转餐厅。你不去的话，咱们兄弟可没法做了！”

宋子迁仰头，端起酒杯一口喝完。

他绝非为周棣最后一句话所要挟，许是被那句“完全照着陆雨桐的标准挑选”，拨动了冰冷的心弦。

所以第二天晚上，他西装笔挺，准备前往云天酒店。

孙秘书眉开眼笑，不辞辛劳非要亲自送他过去，一路上不停念叨：“少总，有机会一定要抓住，知道吗？你再这样下去，就真的成了工作狂魔，到时候没女人敢嫁给你了！”

宋子迁挺直腰杆，步履沉稳地迈进酒店大堂。

他来约会，是想看看世上是否真有第二个陆雨桐。如果没有，他

也想看看，除了陆雨桐，是否还有第二个女人，能挽救自己这颗如死水般沉寂的心脏。

五年了，整整五年。除了工作及必要的应酬，便是吃饭、睡觉，生活简单规律，连跟周棣相约健身都在固定的时间。

他将自己当作机器人，无情无欲无求的机器人，如此才能五年如一日，夜晚不那么漫长难熬。可是，随着世兴集团的发展蒸蒸日上，心底越发想念有雨桐陪伴打拼的那些岁月，想念得快要发疯了。

夜深人静，无数次感到孤独。

睡梦里，无数次梦见她还在自己怀中……

他忽然害怕终其一生都在如此绝望的深渊里度过。

酒店的直升电梯前，宋子迁站得笔直，刻意压下心口那抹疼痛。忽然，他看到一个小小的身影。

是那个孩子！

这次，小男孩穿了件印有米奇图案的T恤衫，下边是一条浅色短裤，仍是帅气。他追着一只毛色雪白的小狗，气喘吁吁地喊：“真真，让你别跑啦……”

小狗的身子肥肥的，耷拉着耳朵，噔噔噔地朝电梯口跑来，在宋子迁脚边转来转去。

小男孩一把扑过来，终于捉住它。“看你不听话，淘气！比我还淘气！哼，回去让妈妈狠狠批评你！”奶声奶气的斥责声传来，孩子的手惩罚式地拍打小狗的屁股。

宋子迁自问这些年性情越来越冷淡，对很多事情都提不起兴趣。这孩子莫名激起他心底的一抹柔软。

“咦？你是宋叔叔。”与上次颓丧的情绪不同，孩子一看见他，眼睛亮得像夜空的星星。

宋子迁环顾四周，忍不住问：“你又一个人跑出来？”

“没有，我跟妈妈一起。”小男孩朝酒店前台看去，脸色一变，“糟糕……我不会又把妈妈给弄丢了吧？”

听见孩子奇怪的说法，宋子迁莞尔，嘴角弯起了浅浅的弧度。

酒店玻璃门侧面，陆雨桐接完电话，快步朝小男孩走过来。

她显然没看到旁边高大的男人，对孩子笑道：“小千，我已经联系上你姚爸爸了，他很快来接我们。”

“耶！我喜欢姚爸爸，这次终于可以看到姚爸爸了。”小千欢呼着跑过去，没忘记回头对宋子迁摆手，“宋叔叔，我妈妈没丢呢！”

宋子迁只觉浑身的血液几乎凝固，无法动弹。他不敢置信地望着前方的情形，连眼都不敢眨，生怕又是一场梦。

大厅的灯光明亮而柔和，将她白皙细致的脸庞照得清晰，脸上是他从未见过的温柔明媚。

她就是小男孩的妈妈！

那么，孩子……是夏允风的吧？

当年，她怀着身孕坚持要嫁给夏允风，让他痛彻心扉。那场被风起云涌毁掉的婚礼过后，她竟然还跟着夏允风离开了。

离开了凌江，也彻彻底底离开了他的生命，让他自我厌弃又像痴情种一样等待了五年……

没想到重逢来得如此猝不及防，宋子迁双手握拳，深深地调整呼吸。看她跟孩子的打扮着装，想来在国外生活得不错，夏允风将妻儿照顾得很好。

那么夏允风呢？是否也回到了凌江？

宋子迁僵硬地挪动步子，朝母子俩走近。

“小千，谁是宋叔叔？”陆雨桐疑惑地看过去。

与她的目光对上，宋子迁的心脏一缩，无法自持地伸出手，从喉咙里挤出声音：“夏太太，别来无恙。”

陆雨桐微怔，望着他：“你叫我夏太太？”

宋子迁的眼中深藏疼痛，极力控制着情绪，沉声反问：“难道不该叫夏太太吗？”

“妈妈是陆小姐，不是夏太太哦！”

孩子稚嫩的声音犹如炸弹，将宋子迁的认知瞬间炸裂。她跟夏允风没再补办婚姻该有的手续？这完全不符合夏允风的作风！

陆雨桐没有纠正孩子的话，礼貌地道：“不过，没想到一回凌江

就能遇上宋先生，真是善缘。改天找时间一定好好感谢您。”言语中毫不掩饰感激之情。

“什么意思？”

宋子迁审视她，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。

时光将她眉眼间的痛苦忧郁扫去，同时抹去对他所有的感情吗？她究竟是怎么做到的？难道因为有了孩子？

雨桐扬起微笑：“宋先生是乐善好施的成功人士，资助过不少有困难的学生。对我和弟弟青桐来说，宋先生永远都是大恩人。”

宋子迁的浓眉逐渐拧紧，这话听着有些怪异。

雨桐看了看手表，歉然道：“不好意思，宋先生，今天我有点赶时间，下次再约。”她低头拉起孩子的手，朝前台行李寄存处走去。

宋子迁眼神闪动，才发现自己喉咙干哑，一直被激动的热流堵着。她变了，变得他快不认识了！

以前的披肩长发，如今已长发及腰；以前穿着套装衬衣，一丝不苟，如今一身浅色飘逸的真丝长裙，清冷犹在，却多了种柔美；以前说话简洁利落，淡漠疏离，如今轻言细语，尤其对着孩子时神色那样温柔……唯一没变的，当他看着她，哪怕只是远远地看着，她依然牵动着他的心。

“宋先生，你特意在这里等我吗？”

宋子迁看向跟自己打招呼的女子，一眼认出她是周棣介绍的对象林黎。

容貌清丽，眉眼间带着冷色，一身浅色套装，手拎公文袋。

这模样果然像极了曾经的某人。

“林小姐，你好。”宋子迁礼貌地问候，余光情不自禁瞟向陆雨桐。

“不好意思，刚从法院赶过来，没来得及换衣服。宋先生不会介意吧？”林黎落落大方，她是专打经济官司的金牌律师，工作上独立自信，这一点也与某人极像。

宋子迁抿唇，他知道，今晚的饭局注定不会有结果，因为，他的心已装不下其他人。

陆雨桐在柜台前办理手续，小千抱着狗狗，看到宋子迁跟林黎并

肩走向电梯，笑嘻嘻道：“宋叔叔跟女朋友约会哟！”

雨桐不由得投过去一瞥：“千千怎么认识他的？”

“宋叔叔是好人，昨天帮我拿本子。”

原来是他。

昨天下午，她刚带孩子回凌江，手机突然发生故障，在路边找了家维修店查看，叮嘱小千先到隔壁咖啡店等自己。结果手机还没修好，小千就带着狗狗回来了，说在咖啡店里看到了妈妈的日记本，可翻开里面发现不是，好失望。

雨桐不觉再往那边看去，宋子迁也正好投来目光。她心口一震，下意识捂住胸口。

怎么回事？突然感觉闷闷的？

小千注意到了，关心道：“妈妈，你是不是又不舒服了？要不要马上吃药？”

“妈妈没事。”雨桐赶紧收回视线。

林黎发现宋子迁的异常，疑惑地朝雨桐望去：“这是宋先生的朋友吗？”

宋子迁若无其事道：“走吧！我们上楼。”

陆雨桐回来了，只要他想，随时可以再见。

相亲结束当晚，宋子迁被周棣怒声指责，放话以后再也不管他了，让他从钻石单身汉最后变成无人问津的铁锈糟老头。

因为那场约会，林黎跟他聊天时，他严重走神，十句话有九句沉默以对，最难以忍受的是他偶尔回答一句，也是牛头不对马嘴。所以，林黎感觉受到了屈辱，回头立刻找周棣投诉。

周棣难免火冒三丈：“宋子迁，我告诉你，你这是不尊重女性的表现。缺乏绅士风度，连我的脸也丢尽了！悦色暂时不欢迎你过来喝酒，回家好好反省去！”

而孙秘书辗转从周棣口中得知约会情况后，竟然联合总裁办的另一位得力助手温欣，两人下午一起罢工，故意让这位顽固不化的老板忙得焦头烂额。

宋子迁不怪两位秘书，也不在乎一个人彻夜加班，让他无法静心的是雨桐最后那句——“宋先生，下次再约。”

他的电话号码五年里从未改变，总抱着一丝期待。如今，还会被她呼叫吗？

她没结婚。

她叫那个孩子小千。

她称他为恩人，说要感恩一辈子。

每句话都透着古怪，似乎哪里不对劲……

清晨，独坐在办公室，宋子迁按了按抽痛的太阳穴，点燃一支烟。突然，门被一股大力推开，温欣像一阵疾风刮到面前。

他不悦地皱眉：“温秘书，就算提前来上班，也没必要这样惊天动地。”

“老板，我告诉你……”温欣冲到他面前，“我告诉你一个天大的消息，你听完后不要激动！”

宋子迁冷静地瞥向她，没有什么事，比见到雨桐更激动的了。

“你先深呼吸，真的不要太激动！”

“废话少说！”

温欣自己先用力吸口气，然后一字一字道：“陆雨桐回来了。”

宋子迁的手指一抖，烟灰落在地板上。

“然后呢？”

“然后？我说的是陆雨桐回来了！你五年里不苟言笑，不近女色，不就是为了她吗？现在她回来了，你竟然无动于衷？”

“我已经见过她了。”低沉的嗓音让人猜不出情绪。

温欣惊讶不已：“老板，你什么时候见到她的？她才回凌江不到三天，只联系了立言而已。”

当年雨桐离职后，世兴总裁特助的位置空缺许久，好不容易聘来温欣接替。她是姚家老三姚立言的恋人，私下里，也将宋子迁这位苛刻严肃的老板当朋友。

宋子迁吸了一口烟，黑眸在烟雾后眯起。

“前晚，被你们几个威逼利诱去相亲的时候。”

“怪不得……你可知道她生了个儿子，叫陆千城？”

原来孩子叫这个名字，跟她姓陆。

“那么，你还知不知道，她根本没有跟夏允风结婚！”

“这消息太过时了，五年前大家已经知道了。”

他刻意说得冷静淡然，烟头烫到手指，手指微微颤动了一下。没结婚又怎样，她跟夏允风连孩子都有了。

温欣夺走他指间的香烟，瞪着眼睛道：“老板，这烟不是早戒掉了吗？怎么陆雨桐一回来，你又成了瘾君子？”

宋子迁苦涩地扯动嘴角，看她将烟蒂摁灭，才沙哑地开口：“他们现在住在姚家？”

当年雨桐有一次遇到困难，因缘际会得到姚立言的鼎力相助，这两人一见如故，进而成为莫逆之交。

若非清楚姚立言对温欣情有独钟，他都要怀疑姚立言对雨桐有着不一样的情愫。

温欣点点头，神色逐渐变得迟疑而沉重：“子迁，你见到陆雨桐，有没有发现她跟以前不一样了？”

宋子迁垂下眼眸，心口刺痛。

“那我再告诉你一个消息，这一次你真的绝对不能激动。”她面对他深邃的黑眸，咬咬牙，“立言告诉我，她可能患了一种病。”

宋子迁表情陡然僵硬，干涩地挤出字眼：“病？”

“记忆衰竭症。”

宋子迁的身躯微晃，一只手抓住黑色的皮椅。记忆衰竭症，光听字眼怎么就感觉如此难受？

“立言说，雨桐生孩子的时候出了点意外，差点死掉，后来母子平安，但她因为脑部创伤造成了奇怪的后遗症。在国外时，夏允风四处带她治疗，被医生诊断为记忆衰竭。那是失忆症的一种，又不尽然。患者在一定的时间里，记忆会慢慢退化，最终忘记一切。”温欣小心翼翼地说完，几乎不敢看他的眼睛。

宋子迁的手指一根根据紧，带着几分嘲讽：“一定的时间里？最终忘记一切？”

“这是医生的诊断，最多三到五年，她所经历的人和事……”温欣没说下去，他眼底的疼痛正流泻出来，“子迁，你不要这样。”

宋子迁的呼吸悄然停顿，生平第一次，脑子空白。

清晨，姚家花园，花团锦簇，草地上露珠盈盈。

狗狗淘气地钻到草丛里，小千气呼呼地拉扯着绳子，咕哝抱怨：“喂，叫你乖，还不乖！再调皮，今天不给你吃午餐啦！”

下人们站在旁边，看着可爱的孩子跟狗狗斗气，不禁发笑。

二楼房间的窗前，雨桐将花园的一幕尽收眼底。她回到桌前，打开粉红色日记本。

很多事情逐渐变得模糊，小千去年哭着道歉的样子，依然清晰。他抱着她的腰，小脸蛋埋在她胸前，哭得上气不接下气。

——妈妈，对不起……原谅千千好不好？千千不是故意弄丢你的日记本的，千千一定把日记本找回来！

——没关系，千千不是故意的，妈妈不怪你。

——可是妈妈说，那是比生命更重要的东西……

是吗？可能是吧！她不记得的，便也不重要了吧！如今这本粉色日记本，是小千用零花钱为她买的。

“漂亮女生一定要用粉色的哦！我的妈妈就是漂亮女生，最漂亮的！”雨桐打开日记本扉页，看到这几句连字带拼音的稚拙文字，荡开浅浅的笑意。

写日记已经成为每天的习惯。

有时想想，人少了记忆，会活得更简单、纯粹。

她现在每天心里轻松，小千最喜欢看她笑，她便习惯了多笑。可人有时又矛盾，害怕忘记一些生命里出现过的重要的人和事，比如小千，她朝夕为伴的孩子。万一某天，她连小千也忘记……

她最害怕的便是这个，所以每天记录一点，有空时随手翻看，让自己记住，也希望小千长大后看到，知道妈妈曾经的人生。

翻到某页时，雨桐垂下眼眸，笑容微滞。

这是一个星期前的记录——

今晚，在云天大酒店，我见到了宋先生。凌江市很多人已经面孔模糊，粗略一算，与宋先生至少十余年未见，酒店相遇竟能一眼认出。他衣着考究，英俊帅气，但比我记得的样子成熟许多。他像是约了朋友在楼上就餐，却时不时打量我。

他的目光，让我不自在，心里产生一种莫名的难过。为什么？他只是我与青桐曾经的资助者，为什么我会对这种感觉？难道，我与他之间有被遗忘的往事？并非愉快的往事？

.....

咚咚咚，敲门声响起。雨桐合上日记，打开门。

姚立言的笑容如春风般和煦：“饿了没？该吃早餐了。吃完我带你们娘俩去玩。”

“好。能出去玩，千千肯定很高兴。”

姚立言得知她的情况，是在一个星期前。

失踪五年的雨桐突然联系上他，并且说要带孩子回凌江。她坦然地说明了病情，说记得最清楚的人只有“三哥”，到时候恐怕需要“三哥”关照一下。其实，在所有人中，姚立言自问与雨桐相识的时间最短，接触也最少。后来他想，也许，这所有的人里，只有自己不曾让雨桐伤过心，不曾给过她压力，自己是她唯一愿意面对的人吧。

既然她愿意主动联系他，他当然也欣然愿意照顾她。

雨桐下楼，小千抱着狗狗进门，身上沾了草屑，看到姚立言立刻丢下狗狗，跑过去抱住他的大腿：“姚爸爸，今天我们去迪士尼吗？”

姚立言将他抱起举高，笑道：“凌江没有迪士尼，不过有比迪士尼更好玩的乐园。你赶紧洗手吃早餐，吃完我们就出发。”

“好的，我马上去！”

都市热闹繁华，周末非上班时间，街道依然车水马龙。

宋子迁紧握方向盘，墨镜背后，眼神锐利地探向温欣，问：“你确定这种天气他们会去游乐场？”那地方，他还是幼儿园时代去过。

温欣闭目养神，自信地答道：“放心，情报绝对准确无误。还有什么叫这种天气？姚立言那家伙心细得像针尖，一周前就开始关注天